证券代码：00202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0-016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2019-080号公告），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5元/股（含）。2019年8月21日公司公告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报告书》（2019-081号公告）、《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2019-082号公告），2019年8月22日公司公告了《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法律意见书》。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披露、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于2019年11月5日披露《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2019-113号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2月29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3,470.3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最高成交价为10.7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0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5,484.2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1、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方式、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的价格等符合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内容。

2、本次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过程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规定，具体包括：

（1）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①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②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③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年11月4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成交量之和为31,949.07万股，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7,987.27万股。

（3）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①开盘集合竞价。

②收盘前半小时内。

③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0-017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3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全力支持上市公司等市场主体坚决打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阻击战的通知》，鼓励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3月9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全力支持上市公司等市场主体坚决打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阻击战的通知》，鼓励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2）根据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指挥部发布的《关于优化疫情防控措施加快复工达产的通告》（南京市第13号通告）、《关于进一步严格复工复业期间疫情防控要求的通告》（南京市第14号通告），投资者进南京需使用"宁归来"APP进行登记报备、健康申报，公司将依据"宁归来"平台"红、橙、绿"三色健康码，对不同风险等级地区的返宁来宁人员进行差异化管理服务，对于二维码显示"绿"色将提供现场参会服务，对于二维码显示"红、橙"色的投资者建议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股东大会。对于报名参加股东大会的投资者，公司会根据政府相关要求进行来宁前和抵宁的排查。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公司鼓励和建议公司投资者选择网络投票，敬请投资者支持与谅解。

5、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4日。

（2）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4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苏宁总部办公楼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提案名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 选举张近东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孙为民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任峻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孟祥胜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徐宏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杨光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选举柳世平女士为独立董事

2.02 选举方先明先生为独立董事

2.03 选举陈振宇先生为独立董事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选举汪晓玲女士为监事

3.02 选举李建颖女士为监事

4.00 关于设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5.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提案1、提案2和提案3实行累积投票制。相关人员简历已经披露在公司相应的董事会、监事会决议公告中。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非职工监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逐项表决。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0年2月2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3月5日和6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可以采取书面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以上投票代理委托书必须提前24小时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秘办公室。

3、现场登记地点：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秘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总部办公楼14F董秘办公室；

邮编：210042；

传真号码：025-84418888-2-888480；

邮箱地址：stock@suning.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程序、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24

（2）投票简称：苏宁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①议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为等额选举示例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张近东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孙为民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任峻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孟祥胜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徐宏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杨光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柳世平女士为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方先明先生为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陈振宇先生为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汪晓玲女士为监事	√
3.02	选举李建颖女士为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设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
5.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②对于提案1、提案2和提案3采用累积投票制，其他提案为非累积投票制，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③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④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非职工监事（如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3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25-84418888-888480/888122。

联系人：张雨婷

3、请参会人员提前10分钟到达会场。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累积投票数	投票数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张近东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孙为民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任峻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孟祥胜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徐宏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杨光先生为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柳世平女士为独立董事		
2.02	选举方先明先生为独立董事		
2.03	选举陈振宇先生为独立董事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汪晓玲女士为监事		
3.02	选举李建颖女士为监事		

对于提案1.00、2.00和3.00表决时采用累积投票制。累积表决票数即每位股东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数与应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或监事人数之积，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数总额下自主分配。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设立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5.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对于提案4.00至5.00如投赞成票，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对提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对提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致远互联 公告编号：2020-004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2月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由公司副总经理陶维浩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详见公司2019年12月4日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至今已满三个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董事会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之前，自2020年3月3日起，暂由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徐石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公司确定的董事会秘书候选人陶维浩先生已报名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2020年第一期科创板董事会秘书培训，并已通过培训资格审核，公司及候选人将密切关注培训举办的通知。

公司将在陶维浩先生取得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

公司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885 0901

传真：010-8260 3511

电子信箱：ir@seeyon.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坞村路甲25号静芯园N座

特此公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094 证券简称：青岛金王 公告编号：2020-014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2月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经于2020年2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查询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已经完成上述变更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事项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经营范围	新型聚合物基质复合体烛光材料及其制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和相关的技术合作、技术咨询服务；生产、销售玻璃制品、工艺品、聚合蜡、合成蜡、液体蜡、石蜡、蜡油、人造蜡及相关制品、机械设备及配件、家具饰品、洗发护发及沐浴用品、美容护肤化妆品系列、家庭清洁用品、合成香料、精油及其相关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型聚合物基质复合体烛光材料及其制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和相关的技术合作、技术咨询服务；生产、销售玻璃制品、工艺品、聚合蜡、合成蜡、液体蜡、石蜡、蜡油、人造蜡及相关制品、机械设备及配件、家具饰品、洗发护发及沐浴用品、美容护肤化妆品系列、家庭清洁用品、合成香料、精油及其相关制品、消毒用品（不含化学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注册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20-11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3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会议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召集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0年3月18日下午2点30分在民生金融中心A座15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股权登记日为3月12日。《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二、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要求变更公司会计政策。

特此公告。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20-12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为配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2. 如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提前至少一天将参会信息（股东名称、持股数量、证券账号、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参会人员所在地区、联系方式）发送至邮箱sz000416@163.com确定参会意向，以便工作人员提前准备现场健康管理和保障措施。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3月2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集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3月18日（周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18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12日。

（五）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3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候选人。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5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说明：上述须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月2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的公告）。

独立董事候选人孟捷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其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20年3月12日下午股票交易收市时持有"民生控股"股票的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亦可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0年3月13日到2020年3月16日， 9:00-12:00，13:00-17:30，节假日除外。

（三）登记地点：北京民生金融中心A座15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办公室。

邮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5层董事会监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见附件一。

六、其它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5层

邮政编码：100005

联系电话：010-85259020 010-85259036

传真号码：010-85259595

联系人：李晓静 王成福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时间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416。

2. 投票简称：民生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3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1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3月18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向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备注：若委托人在表决意向内不做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照自己意愿进行表决。

□是 □否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20－13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实施要求，公司需要变更相应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3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一）原列报项目"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三个项目；

（二）原列报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拆分为"应付票据"项目和"应付账款"项目；

（三）新增"专项储备"项目。

合并利润表项目：

（一）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

（二）在"投资收益"行项目下新增"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均无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通知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

特此公告。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20-026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第七届董事会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西路1068号联强国际广场A栋9楼会议室

5、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3月2日（星期一）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20年3月2日上午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0年3月2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6、主持人：陈锦石董事长

7、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具体情况：

分类	人数	代表股份数	占该类别有表决权总股份数比例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6	2,035,254,649	54.10%
网络投票情况	44	197,212,315	5.24%
总体出席情况	50	2,232,466,964	59.3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会议决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为重庆南唐府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总体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股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股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股数	弃权 比例
1	关于调整2018年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232,460,864	99.9997%	6,100	0.0003%	0	0%
2	关于为重庆南唐府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227,815,839	99.7917%	4,651,125	0.2083%	0	0%

2、涉及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股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股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股数	弃权 比例
1	关于调整2018年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00,022,492	99.9970%	6,100	0.0030%	0	0%
2	关于为重庆南唐府等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95,377,467	97.6748%	4,651,125	2.3252%	0	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2、律师姓名：杜若宜、周芙蓉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20-020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修改、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3月2日（星期一）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大浪工业园路1号容锦酒店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卢争驰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下同）6人，代表股份26,402,8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6.4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6,318,8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6.3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84,0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084%。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提案：

1、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土地房产及配套设施的议案》

同意26,402,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周燕律师、许家辉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报备文件

1、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日